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SOFT
TECHNOLOGY

SINOSOFT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中國擎天軟件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1297)

自願公佈
中標內蒙古自治區司法廳公共法律服務智能一體化平台

本公告乃中國擎天軟件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自願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中標內蒙古自治區司法廳的公共法律服務智能一體化平台(「**內蒙公共法律平台**」)，將建設涵蓋司法行政相關服務、監管及大數據智能分析功能的平台，項目總值約人民幣18.2百萬元。

內蒙公共法律平台是按《「十三五」全國司法行政信息化發展規劃》、《12348中國法網(中國公共法律服務網)建設指南》等相關標準，在同樣由本集團建設的內蒙12348公共法律平台第一期基礎上延伸的第二期建設。項目將充分融合大數據計算能力，在第一期數據資源的基礎上擴大大數據分析和移動應用的範圍，並實現支持少數民族語言的多語種及跨語種服務能力，全面覆蓋司法行政業務，充分發揮大數據資源中心的價值。

董事會相信，中標內蒙公共法律平台印證了司法行政產品持續升級的需求。由本集團建設的國家司法部中國公共法律服務網，已作為《12348中國法網(中國公共法律服務網)建設指南》的全國公共法律服務標準和技術規範依據，在全國司法信息化的政策方向下，將有更多省市需要建設或提升其司法行政平台。本集團掌握相關標準，並擁有由國家司法部、到各省、直轄市、以至地級市的產品實施經驗，在司法信息化領域有顯著的優勢，將能把握市場機遇並帶動收入增長。

承董事會命
中國擎天軟件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辛穎梅

香港，二零一八年一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辛穎梅女士及余義發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胡曉明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江春杰先生、郭德明先生及宗平先生。